



蔡惠行

日本農藥管理特色

課及農藥
殘留檢查
課，各課
職權及檢
驗項目有
明確的畫
分，登記

銷售系統

一全購連

。他們不惜大量投資，建立設
備，吸收人才，研究開發新農
藥。例如住友會社的速滅松（
Sumition），在國際市場上已
相當活躍。

筆者在中日技術合作計畫
下，到日本研習農藥行政管理
，自五九年六月到九月。

考察項目包括日本農林省

販賣數量報告書，農藥檢驗費
等，都是清清楚楚，沒有含糊
的詞句。

○公克以上）。

日本農藥販賣，並不需要
特殊的管制。通常有經銷商與
小賣商兩種，全購連（人民團

體）販賣農藥量占全國六〇%
。農藥工廠組成「普及會」。
例如某工廠生產原體，只供應
指定的幾家加工製造，這幾家
才辦理農藥登記。同一原體的
農藥，出售的名稱也都相同。
也有由一家工廠製造成品，供
應幾家經銷，只在農藥標識內
寫出不同販賣源。「全購連」
每年年底向各會員工廠訂購農
藥，這些工廠本身不直接販賣
。在這種特殊的販賣系統下，
政府很易於管理。

農藥檢查所農藥登記業務，農
藥的理化、生物、殘留毒性等
檢驗。日本農藥工業現狀，新
農藥委託試驗制度，及工廠農
藥品質管理的實際狀況。並參
觀農業試驗場所及大學研究植
物病蟲及雜草的藥劑防治試驗
。茲就考察心得，提供本刊讀
者參考。

管理法規 簡單明了

日本現行的農藥管理法規
(取締法)於一九六三年公布
施行，全部條文有二十條。其
間經過三次修正，內容與我國
台灣地區農藥管理規則大致相
同。但有下列特色：

(一)日本農藥管理關係法規
公布後不立即施行，這段期間
內留給關係者有所準備，以資

藥效而無藥害的結果後，按照
藥劑類別申請委託試驗。

日本政府在農藥管理上並
不需要過於嚴格。他們認為廠
商產品品質的優劣，與本身的
業務有直接影響，所以廠商也
很重視品質管制。

筆者參觀過三共、北興、
特殊、日曹、三井東壓、住友
等工廠，他們的化學實驗室內
，都有二、三十人，專門做產
品質管制工作。日本的農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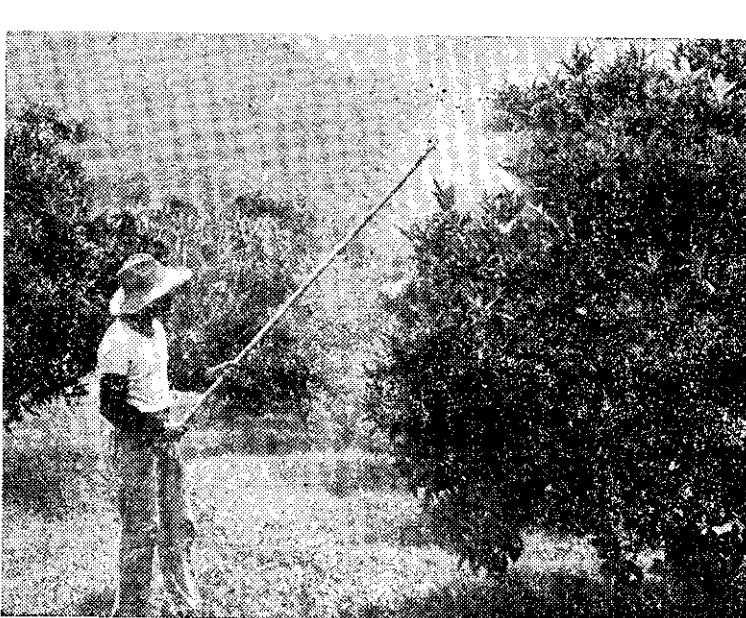
廠商與農民間，很少發生糾紛
，僞劣農藥也很少。

日本農藥廠認爲新農藥
式、農藥製造（輸入）數量及
辦理。該所設有總務課、化學
的開發，是工廠發展的生命線

農藥登記 手續簡單

日本現有大小農藥廠商三
百多家，農藥登記申請及藥劑
檢驗全部在農林省農藥檢查所
辦理。該所設有總務課、化學

的開發，是工廠發展的生命線



植物病虫防治

——林吉郎——